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攀环〔2020〕138号

签发人：陈星钢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公布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评估结果 和清洁生产进展情况的请示

生态环境厅：

按照《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关于公布2018年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重点企业名单的通知》（川环办函〔2018〕121号）和《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公布2019年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重点企业名单的通知》（川环办函〔2019〕197号）要求，我局认真组织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2020年1月至10月我市完成攀枝花市前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等4家强制性清洁生产报告评估，完成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等5家强制性清洁生产企业审核验收（相关支撑材料附后），请予审查、公布。

妥否，请示。

- 附件：1. 2020年1月—10月攀枝花市通过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评估的重点企业名录及其中高费方案
2. 2020年1月—10月已开展清洁生产审核验收企业名单
3. 专家意见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10月19日

(联系人：黄文邛，联系电话：13540517217)

附件 1

2020 年 1 月—10 月攀枝花市通过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评估的 重点企业名录及其中高费方案

填报单位：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盖章）

填报时间：2020 年 10 月 12 日

序号	市州	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	清洁生产方案 类型及项数	中高费方案项目名称	清洁生产方案实施 完成时间
1	攀枝花市	攀枝花市前进化工有 限责任公司（更名为 攀枝花市宝恒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化工	无/低费 15 项； 中/高费 3 项	A1: 高温空气预热器更换 A2: 更换油预热器 A3: 全厂设备维护更新改造	2020 年 7 月 7 日
2	攀枝花市	攀枝花市福川钒制品 有限责任公司（更名 为盐边县福川机械制 造有限公司）	黑色金属铸造	无/低费 19 项； 中/高费 4 项	1、高耗能电机采用变频技术； 2、鼓风机除尘系统改造方案； 3、原料堆场及铸造车间封闭改造。	2020 年 7 月 7 日
3	攀枝花市	攀枝花天亿化工有限 公司	有机化学原料 制造	无/低费 16 项； 中/高费 3 项	1、水淬渣池无组织排放收集处理系统 2、污水处理站无组织排放收集处理系统改造 3、黄磷尾气利用系统	2020 年 8 月 12 日

序号	市州	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	清洁生产方案类型及项数	中高费方案项目名称	清洁生产方案实施完成时间
4	攀枝花市	攀枝花市大西南实业有限公司	黑色金属铸造	无/低费 16 项; 中/高费 2 项	1、短流程铸造工艺提标改造; 2、应用计算机管理能源资源系统	2020 年 10 月 12 日
5	攀枝花市	攀枝花市鼎泰化工有限公司	有机化学原料制造	无/低费 13 项; 中/高费 2 项	1、转锅系统更新改造 2、烟气捕集处理系统改造	2020 年 10 月 12 日

附件 2

2020 年 1 月—10 月已开展清洁生产审核验收企业名单

填报单位：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盖章）

填报时间：2020 年 10 月 12 日

序号	基本情况						清洁生产方案实施情况					
	市州	区县	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	验收级别	组织验收单位	通过验收时间 (年/月)	无/低费方案数 (项)	中/高费方案数 (项)	中高费方案内容	清洁生产实际投入资金 (万元)	清洁生产效益
1	攀枝花市	仁和区	攀枝花钢铁集团瑞钢工业有限公司	黑色金属冶炼	市级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	2019 年 4 月	18	3	A4: 水处理系统区域水泵节能改造; B4: 加强电弧炉炉渣临时堆场控尘; E1: 固废资源化利用	1420	方案 A4: 节约电耗 288 万 kWh/a, 产生经济效益 144 万元/a; 方案 B4: 颗粒物减排量 6.1t/a, 产生经济效益 0.1 万元; 方案 E1: 除尘灰综合利用生产线新增无组织排放粉尘量 1.5t/a, 年总效益为 13.76 万元; 电炉渣综合利用方案新增无组织排放粉尘量 6.52t/a, 新增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 1.60t/a, 年利润总额为 497.12 万元
2	攀枝花市	盐边县	攀枝花一立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炼铁	市级	市环保局	2019 年 11 月 5 日	21	2	B5: 厂区增设应急池 F1: 1#、2#带冷机头部及 3#转运站除尘改造;	665	减少粉尘排放 962.28 吨/年, 减少 SO2 排放 0.5t/a, 减少固废排放 8212 吨/年, 产生经济效益 72.85 万元/年。

序号	基本情况						清洁生产方案实施情况					
	市州	区县	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	验收级别	组织验收单位	通过验收时间(年/月)	无/低费方案数(项)	中/高费方案数(项)	中高费方案内容	清洁生产实际投入资金(万元)	清洁生产效益
3	攀枝花市	米易县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铁矿采选	市级	市环保局	2020年7月7日	20	3	方案 D1: 破碎工序及选厂除尘系统升级改造; 方案 F1: 采场雨水和地表水收集利用; 方案 G1: 完善干抛尾碎石场控尘系统。	1054.5	方案 D1: 减少颗粒物排放 31.8t/a, 节约新鲜用水量 9.7 万 m ³ /a, 节约用电 64.8 万 kWh/a ; 产生经济效益 33.5 万元/a。 方案 F1: 减少新鲜水用量约 115.2 万 m ³ /a, 节约用电约 579.7 万 kWh/a, 产生经济效益 299.7 万元/a; 方案 G1: 减少废石料排放量 50.5 万 t/a, 减少无组织颗粒物 3.6t/a , 产生经济效益 543.5 万元/a。
4	攀枝花市	钒钛产业园区	攀枝花市秉扬科技有限公司	特种陶瓷制品制造	市级	市环保局	2020年10月12日	16	3	1、淘汰原有一段式煤气发生炉, 更新为两段式煤气发生炉。 2、回转窑尾气处理系统优化。 3、制粒机、筛分机升级改造。	808	1、提高煤利用率和煤气品质, 减少单位产品煤耗量, 节约燃煤 470t/a, 同时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 1.74t/a, 节约生产成本 60 万元/a, 回收煤焦油并进行规范化处置, 降低环境风险, 满足环保要求。 2、确保回转窑尾气中二氧化硫、颗粒物实现达标排放, 降低环境风险, 满足环保要求。 3、提高制粒成球率和生产效率, 降低管理、人工成本, 合计节约生产成本约 64 万元/年。

专家意见

一、攀枝花市前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攀枝花市宝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评估


清洁生产审核评估技术审查意见表

企业名称	攀枝花宝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联系人	张军	联系电话	13548416199
评估时间	2020年7月7日		
组织单位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	攀枝花市仁和生态环境局	
清洁生产咨询服务机构	攀枝花市嘉诚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评估技术审查意见			
<p>一、总体评价</p> <p>攀枝花宝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开始第一轮清洁生产审核工作。本清洁生产审核报告对企业基本情况介绍清楚，清洁生产的领导、组织、培训机制健全；潜力分析符合逻辑、重点突出，项目可达性较强。全厂物料、能源的平衡与消耗情况分析基本到位；确定的 15 项无/低费方案符合审核原则，大部分已有效实施；已实施和拟实施的 3 项中/高费方案：（高温空气预热器改造、更新油预热器、全厂设备维护更新），共需投入资金 220 万元。预计可减少挥发性有机物及颗粒物的产生与排放；可降低原料消耗和热损失，节约耗电 50 万 kwh/a，单位产品能耗降低 5 千克标煤/吨，取得节能降耗效益 50 余万元。方案有一定的针对性，基本合理可行。</p> <p>攀枝花宝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结合本企业现状开展清洁生产推进工作，能够取得一定的节能、减排效果和经济效益。通过本轮审核，企业的清洁生产水平可达到国内基本水平。</p> <p>二、对企业规范审核过程，不断深化审核，完善清洁生产审核报告以及进行整改的技术意见。</p> <p>中/高费方案调整建议：建议围绕提高布袋滤器效率和余热利用效率修正相关方案。</p> <p>文本修改完善意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进一步校核重点污染物排放与减排数据，切实修正审核目标。 2、进一步核实天然气使用情况和工艺介绍。核实原燃料类型、总用量，校核表 2-14、2-15 的原料油消耗量。 3、全面细化校核中/高费方案实施内容及相关分析计算。 4、校核 2013 年的监测数据是有组织还是无组织，分析是否具有现实代表性。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专家组成员（签名）： 2020年7月7日</p>			

二、攀枝花市福川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盐边县福川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评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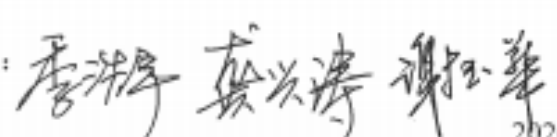
清洁生产审核评估技术审查意见表

企业名称	盐边县福川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企业联系人	姜燕	联系电话	13982316561
评估时间	2020年7月7日		
组织单位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	攀枝花市盐边生态环境局	
清洁生产咨询服务机构	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评估技术审查意见			
<p>一、总体评价</p> <p>盐边县福川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于2015年列入四川省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重点企业名单，由于企业于2014年8月开始停产，2015年未进行清洁生产审核，已申请延期。于2019年恢复清洁生产审核工作。</p> <p>本清洁生产审核报告对企业基本情况介绍较清楚，清洁生产的领导、组织、培训机制健全；潜力分析思路与逻辑清晰、重点突出，项目可达性较强。全厂物料、能源的平衡与消耗情况的监测分析基本到位；确定的19项无/低费方案符合审核原则，大部分已有效实施；已实施和拟实施的3项中/高费方案：（高耗能电机采用变频技术方案；鼓风机除尘系统改造方案；原料堆场及铸造车间封闭改造方案）。共需投入资金256.5万元，预计减少颗粒物排放量21.8t/a，节约电耗164.2万kWh/a，单位产品综合能耗降低2.82kgce/t，并取得一定的经济效益。方案有一定的针对性，基本合理可行。</p> <p>盐边县福川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结合本企业现状开展清洁生产推进工作，能够取得一定明显的节能、减排效果。通过本轮审核，企业的清洁生产水平可达到国内基本水平。</p> <p>二、对企业规范审核过程，不断深化审核，完善清洁生产审核报告以及进行整改的技术意见</p> <p>中/高费方案调整建议：</p> <p>建议围绕调整结构，满足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选择或调整实施方案。</p> <p>文本的修改完善意见：</p> <p>1、完善重点企业污染物排放数据表（烟气、固废、危废等），并校核审核后的颗粒物排放数据。</p>			

<p>2、修正企业对自身清洁生产现状水平评估的结论；重新核标相关物耗能耗及产排污参数。</p> <p>3、总论中给出变频设备装机总功率，分析平均变频幅度；进一步细化出铁场及铸工序除尘的封闭结构，努力做到在有限风量下取得理想的收尘效果。</p> <p>4、依法、合理调整产品结构后，按照铸造行业标准进行清洁生产水平评估。</p>
<p>专家组成员（签名）：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7月7日</p>


三、攀枝花天亿化工有限公司评估

清洁生产审核评估技术审查意见表

企业名称	攀枝花市天亿化工有限公司		
企业联系人	吴宏	联系电话	13154915500
评估时间	2020年8月12日		
组织单位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		
清洁生产咨询服务机构			
评估技术审查意见			
一、总体评价			
<p>攀枝花市天亿化工有限公司是清洁生产市控重点企业，该公司的清洁生产审核报告对企业基本情况介绍清楚，清洁生产的领导、组织、培训机制健全；潜力分析思路与逻辑清晰、重点突出，项目可达性较强。全厂物料、能源的平衡与消耗情况的监测分析基本到位；确定的16项无/低费方案符合审核原则，大部分已有效实施；拟实施的3项中/高费方案：（水淬渣池无组织排放收集处理系统；无组织排放收集处理系统改造；黄磷尾气利用系统）。共需投入资金195万元，预计可减少黄磷尾气直接燃烧排放量约500余万m^3，实现灭天灯目标；减少排放P_2O_5 0.3t，氟化物2t，颗粒物50t，单位产品能耗降低5%，取得较好的节能效果和明显的经济效益，降低企业环境风险。方案针对性较强，合理可行。</p> <p>攀枝花市天亿化工有限公司结合本企业现状开展清洁生产推进工作，能够取得较好的节能、减排效果和一定的经济效益。通过本轮审核，企业的清洁生产水平可达到国内基本水平。</p>			
二、对企业规范审核过程，不断深化审核，完善清洁生产审核报告以及进行整改的技术意见			
中/高费方案调整建议：			
文本的修改完善意见：			
1、结合热平衡进一步核算新水消耗、循环水复用率、综合能耗；建议使用设计产能计算排放、能耗等关键指标；校核工艺流程、产排污分析、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2、结合项目工艺技术特点和行业平均水平，认真计算并确定清洁生产目标。			
3、校核清洁生产水平的权重评估，分析未达到三级水平子项的产生原因，并采取措施进行重点纠偏。			
4、细化中高费方案可行性分析（尤其是主要指标的计算依据），算出尾气利用的节能效益。			
专家组成员（签名）： 			
2020年8月12日			


四、攀枝花市鼎泰化工有限公司（评估）

清洁生产审核评估技术审查意见表

企业名称	攀枝花市鼎泰化工有限公司		
企业联系人	唐吉贵	联系电话	18782379888
评估时间	2020年10月12日		
组织单位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		
清洁生产咨询服务机构	攀枝花市嘉诚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评估技术审查意见			
<p>一、总体评价</p> <p>攀枝花市鼎泰化工有限公司是清洁生产市控重点企业，该公司的清洁生产审核报告对企业基本情况介绍清楚，清洁生产的领导、组织、培训机制健全；潜力分析思路与逻辑清晰、重点突出，项目可达性较强。全厂物料、能源的平衡与消耗情况的监测分析基本到位；确定的13项无/低费方案符合审核原则，大部分已有效实施；拟实施的2项中/高费方案：（转锅系统更新改造、烟气捕集处理系统改造）共需投入资金53万元，方案实施后，无组织排放可得到一定改善，减少污染物二氧化硫、氟化物和五氧化二磷的排放量，排气筒数量下降，有利于环保生产管理。方案实施具有较高的可行性。</p> <p>攀枝花市鼎泰化工有限公司结合本企业现状开展清洁生产推进工作，能够取得较好的污染物减排效果，提高企业环保管理规范化水平，以及一定的经济效益。通过本轮审核，企业的清洁生产水平在国内基本水平的基础上可以得到一定提升。</p> <p>二、对企业规范审核过程，不断深化审核，完善清洁生产审核报告以及进行整改的技术意见</p> <p>中/高费方案调整建议：建议增加厂区废水收集管网规范建设。</p> <p>文本的修改完善意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进一步明确清洁生产审核实施前后废气有组织排放源情况及变化情况。 2、进一步分析废气无组织排放来源情况。 3、核实生产废水去向和处理方式。 4、对近几年实际产能未达设计标准的情况和黄磷产率持续下降的原因作进一步分析说明。 5、对表3-5中能源消耗是否包括2018年停产的磷酸生产线数据进行核实和说明，建议以黄磷生产线单位产品或万元产值污染物排放量的变化情况分析项目的环境可行性。 6、对表4-2中物料输入、输出平衡作进一步分析。 7、补充《黄磷工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具体内容并就选用指标情况进行说明。 <p>专家组成员（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10月12日</p>			


五、攀枝花钢城集团瑞钢工业有限公司（验收）

清洁生产审核验收意见样表

企业名称	攀枝花钢城集团瑞钢工业有限公司		
企业联系人	蒋增华	联系电话	15982432755
验收时间	2020年3月18日		
组织单位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 攀枝花市仁和区环保局		
验收意见			
<p>一、清洁生产审核验收总体评价</p> <p>攀枝花钢城集团瑞钢工业有限公司提交的本轮审核验收资料完整，验收报告基本符合规范，支撑材料真实。经现场逐项核查，审核报告提出的各项方案已全面实施，其中：18个无/低费方案已纳入正常生产管理；3项中/高费方案（水处理系统区域水泵节能改造；加强电弧炉炉渣临时堆场控尘；固废资源化利用）已按计划完成2项，固废资源化利用项目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撤销许可，共投入资金320万元，年节约电耗288余万千瓦时，产生的经济效益144.1余万元，减少了固废处置风险及处理成本。在节能、降耗、减排、增效方面均取得较明显的效果，审核目标已实现。清洁生产水平较审核前有一定提高。专家组经认真讨论评定，同意攀枝花钢城集团瑞钢工业有限公司通过本轮清洁生产审核验收。</p> <p>二、强化企业清洁生产监督，持续清洁生产的管理意见</p> <p>攀枝花钢城集团瑞钢工业有限公司应在本轮审核的基础上，巩固审核成果，在重点污染物治理，进一步降低能耗，提高装备水平等方面持续开展工作，使清洁生产水平进一步提高。</p> <p>文本修改完善意见：</p> <p>1、核实重点污染物排放数据中的各年废气排放量，完善表3数据。总表后，给出审核前后单位产品综合能耗比较数据。</p> <p>2、审核前后物耗能耗数据应折成单耗进行对比分析，计算每万吨产品污染物排放量，并分析审核前后的变化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专家组成员（签名）： 2020年3月18日</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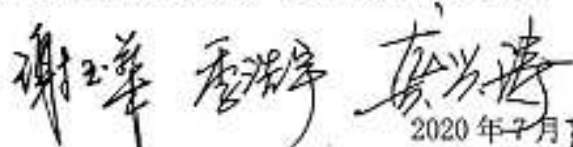
六、攀枝花一立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验收）

清洁生产审核评估技术审查意见表

企业名称	攀枝花一立钢铁有限公司		
企业联系人	王永兵	联系电话	15390312979
评估时间	2019年11月5日		
组织单位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盐边县环保局		
清洁生产咨询服务机构	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评估技术审查意见			
<p>一、总体评价</p> <p>攀枝花一立钢铁有限公司清洁生产审核报告对企业基本情况介绍清楚，清洁生产的管理、组织、培训机制健全；潜力分析思路与逻辑清晰、重点突出，项目可达性较强。全厂物料、能源的平衡与消耗情况的监测分析基本到位；确定的无/低费方案符合审核原则，大部分已有效实施；拟实施的中/高费方案：（高耗能电机采用变频技术；磁选机改造；破碎筛分工序集中除尘；球磨选铁车间噪声治理。）共需投入资金324.5余万元，预计增加铁精矿回收量8000余吨，铁回收率从50%增加到52.5%，减少尾矿8633.6ca，减少颗粒物排放43.2ta，降低厂界贡献值，节约用电27.4万kWh/a，节约成本约200万元，单位产品综合能耗减少0.03kgce/t，并取得一定经济效益，为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提供了保障；方案有较强针对性，合理可行。攀枝花一立钢铁有限公司结合本企业现状开展清洁生产推进工作，能够取得一定的节能、减排效果。通过本轮审核，企业在工艺装备水平、资源能源利用指标、环境管理等方面基本可达到国内清洁生产一般水平，即国内清洁生产基本水平。</p> <p>二、对企业规范审核过程，不断深化审核，完善清洁生产审核报告以及进行整改的技术意见</p> <p>文本的修改完善意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进一步完善企业地址、占地、投资、定员、生产现状等基本信息，完善可查证资料； 2、全面梳理企业非节能机电设备淘汰情况，并做出判定； 3、校核单位产品综合能耗和成本变化数据；汇总审核的投资、效果等数据； 4、进一步细化方案建设内容，注意实施可行性，核算实施效果；规范固废暂存间。 			
<p>专家组组长（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9年11月5日</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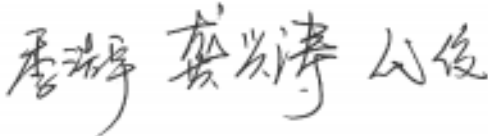
七、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验收）

清洁生产审核验收意见

企业名称	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		
企业联系人	木乃介布	联系电话	0812-8140107
验收时间	2020年7月7日 编制单位 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组织单位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 攀枝花市米易生态环境局		
验收意见			
<p>一、清洁生产审核验收总体评价</p> <p>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提交的本轮审核验收资料完整，总结报告基本符合规范，支撑材料真实；经现场逐项核查，审核报告提出的各项方案已全面实施；其中：20个无/低费方案已纳入正常生产管理；3项中/高费方案（破碎工序及选厂除尘系统升级改造；采场雨水和地表水收集利用；完善干抛尾碎石场控尘系统。）已按计划完成，共投入资金1054.5万元，减少颗粒物排放35t/a，减少一般工业固废排放量40余万t/a，节约新水用量200余万m³/a，节约用电640余万kW·h/a，产生经济效益960万元/a。在节能、降耗、减排、增效方面均取得了明显效果，审核目标已实现。清洁生产水平较审核前有一定提高。专家组经认真讨论评定，同意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通过本轮清洁生产审核验收。</p> <p>二、强化企业清洁生产监督，持续清洁生产的管理意见</p> <p>攀枝花青杠坪矿业有限公司应在本轮审核的基础上，巩固审核成果，在重点污染物治理，进一步降低能耗，提高装备水平和资源利用率等方面持续开展工作；使清洁生产水平进一步提高。</p> <p>文本修改完善意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补充2019年物料平衡，完善审核前后产品产量和单位产品能耗、物耗、销售收入的统计。 2、对照审核前后原料堆场控尘措施有无变化；介绍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情况。 3、强化数据的汇总工作（方案的投资、效益、设备台套、控尘点位、清洁生产水平评估等）。 4、校核部分计算数据，进一步核算方案实施后效率与效益的变化比例；补充新建的高位水池结构、容积信息，校核电机功率计量单位。 5、简要分析方案F1产生的环境效益；核算金属回收率指标。 <p>专家组成员（签名）： 2020年7月7日</p>			

八、攀枝花市秉扬科技有限公司（验收）

清洁生产审核验收意见

企业名称	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联系人	樊荣	联系电话	13982382418
验收时间	2020年10月12日编制单位：四川科环国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组织单位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 钒钛高新区		
验收意见			
<p>一、清洁生产审核验收总体评价</p> <p>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交的本轮审核验收资料基本完整，总结报告基本符合规范，支撑材料真实较完整；经现场逐项核查，审核报告提出的各项方案已全面实施；其中：16个无/低费方案已纳入正常生产管理；3项中/高费方案（淘汰原有一段式煤气发生炉，更新为二段式煤气发生炉；回转窑尾气处理系统优化；制粒机、筛分机升级改造）已按计划完成，共投入资金808万元，可节约燃煤470t/a，减少颗粒物排放9t/a，减少二氧化硫排放1.74t/a，节约生产成本产生收益120余万元/年，在节能、降耗、减排、增效方面均取得了一定的效果，审核目标已基本实现。清洁生产水平较审核前有一定提高。专家组经认真讨论评定，同意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本轮清洁生产审核验收。</p> <p>二、强化企业清洁生产监督，持续清洁生产的管理意见</p> <p>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在本轮审核的基础上，巩固审核成果，在进一步降低物耗能耗，提高生产管理和装备水平，提高资源利用率等方面持续开展工作，使清洁生产水平进一步提高。</p> <p>文本修改完善意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对各期生产线技改扩能和产能达产与开展清洁生产审核的时间关系进行明确。对现有生产工艺及燃料来源和使用情况进行明确。2、对表3及续表3中废气排放量、沉淀池污泥和年耗电量数据进行重新核实。3、补充近期（2017年-2019年）与以前的物耗、能耗及污染物排放量数据比较。4、补充分析方案“筛分机升级改造”的实施对稳定产品等级所产生的效果。5、补充尾气检测报告扫描件。6、对表4-2、4-3指标分值来源依据进行核定，并核实各指标分值及企业清洁生产评分等级。 <p>专家组成员（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10月12日</p>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0年10月19日印发